

重庆市渝北区木耳镇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北区木耳镇人民政府着力构建职能科学、运转有序、保障有力、服务高效、人民满意的基层组织架构和综合服务管理体制，加快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镇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居）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社会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社会和谐的基本职能，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推动镇工作重心转移到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上来，转移到做好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工作上，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公共环境上来。

具体包括：负责综合协调、文秘、会务等职责。负责党的建设、纪检、宣传、统战、武装、群团、机构编制、人事等职责。负责经济发展规划、乡村振兴、农村经营管理、经济社会统计、扶贫开发、移民扶持等职责。负责民政、教育、卫生、计生、职业病防治、老龄事业、文化、旅游、体育、退役军人事务、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等职责。协调市场监管工作。负责法制、信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处理邪教等

职责。负责村镇规划、村镇建设、交通、市政公用、市政环卫、环境保护等职责。负责财政收支、预决算、总会计、惠农资金兑付、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村（社区）级财务管理等职责。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应急管理职责，协助开展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工作。负责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住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与城市管理、规划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机构建立健全联合执法机制，形成执法合力。负责办理镇人大日常工作事务及人大代表的联络工作，承办镇人大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设置行政内设机构 **10** 个，事业单位 **7** 个，与上年一致，行政内设机构包括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人大办公室。事业单位包括：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人大机关、党政办、纪（工）委、司法所、经发办、规建环保办、民政办、平安办、应急办、党群办、综合执

法办、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保所、财政办、社区服务中心、退役军人站、综合执法大队、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本部门二级预算单位未独立编报决算，由镇统一编制决算。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3821.07 万元，支出总计 13821.07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18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项目，相应的收入和支出增加。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收入合计、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

2. 收入情况。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3821.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18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项目，相应的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821.07 万元，占 100.00%。

3. 支出情况。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3821.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18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项目，相应的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4682.71 万元，占 33.9%；项目支出 9138.35 万元，占 66.1%。

4. 结转结余情况。2020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一致。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821.0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3821.0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支出各增加 6.18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项目，相应的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61.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2.98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项目，相应的财政拨款收入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72.76 万元，增长 10.6%。主要原因是中途追加安排预算：CD 级危房解危补助 111.22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 123.56 万元、农村公路建设 163.53 万元、“双十万”项目经果林进度款 300.00 万元、计生惠民资金 106.34 万元、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补助 50.00 万元、良桥村山坪塘及石堰河扶贫项目 60.00 万元、地质灾害治理 159.25 万元等。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一致。

2. 支出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61.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2.98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项目，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72.76 万元，增长 10.58%。主要原因是中途追加安排预算：CD 级危房解危补助 111.22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 123.56 万元、农村公路建设 163.53 万元、“双十万”项目经果林进度款 300.00 万元、计生惠民资金 106.34 万元、村级集体经济

发展补助 50.00 万元、良桥村山坪塘及石堰河扶贫项目 60.00 万元、地质灾害治理 159.25 万元等。

3. 结转结余情况。2020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一致。

4. 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7.58 万元，占 15.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63.05 万元，增长 15.6%，主要原因是追加年终目标绩效考核资金、食堂经费。

（2）国防支出 21.20 万元，占 0.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20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是追加两防一体化社区经费。

（3）公共安全支出 606.51 万元，占 4.9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2.81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追加年终目标绩效考核资金、安全隐患整治经费。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5.87 万元，占 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34.77 万元，下降 35.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群众文化活动和群众体育活动支出，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924.92 万元，占 23.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4.20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追加年终目标绩效考核资金。

（6）卫生健康支出 1156.61 万元，占 9.4%，较年初预算数

增加 650.10 万元，增长 128.3%，主要原因是追加计生惠民资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7）节能环保支出 376.83 万元，占 3.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90.91 万元，下降 50.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村社保洁员经费支出、人居环境整治支出。

（8）城乡社区支出 888.98 万元，占 7.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4.93 万元，增长 14.8%，主要原因是追加 CD 级危房解危补助资金。

（9）农林水支出 3273.70 万元，占 26.7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77.67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9 年国土绿化提升行动项目资金。

（10）交通运输支出 287.09 万元，占 2.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87.0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追加公路建设和公路养护项目资金。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5.94 万元，占 1.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82.57 万元，下降 55.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项目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 202.62 万元，占 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6.63 万元，增长 111.1%，主要原因是追加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资金。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3.71 万元，占 1.5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7.87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地

质灾害防治、高层建筑可燃雨棚、防盗网整治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82.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93.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5.27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今年人员相比去年减少，减少了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了住房公积金支出，导致基本支出减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 1289.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7.36 万元，增长 6.4%，主要原因是今年扶贫、产业发展、疫情防控等工作多、任务重，导致公用经费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劳务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559.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56.80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路建设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安排，导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减少。本年支出 1559.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56.80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是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减少，主要项目有：公路建设。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73.57**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53** 万元，下降 **7%**，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97.96** 万元，下降 **57.1%**，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去年购置了 **2** 台消防车，但今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导致“三公”经费减少较多。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支出数一致。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一致，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91.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去年购置了 **2** 台消防车，但今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导致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17**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区内因公出行、业务检查、下村扶贫、乡村振兴、应急维稳、农村危旧房整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43** 万元，下降 **12.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用车及维修制度，严禁公车私用，严控公车运行维护成本。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5.78** 万元，下降 **13.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用车及维修制度，严禁公车私用，严控公车运行维护成本。

公务接待费 **35.39**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市区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11** 万元，下降 **0.3%**，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严格落实公务接待制度，减少不必要的接待。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20** 万元，下降 **3.3%**，主要原因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严格落实公务接待制度，减少不必要的接待。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9** 辆；国内公务接待 **328** 批次 **295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0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119.98**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4.24**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00.24**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护费、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会议费、培训费以及其他费用。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76** 万元，增长 **15.3%**，主要原因是今年扶贫、产业发展、疫情防控等工作多、任务重，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4.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72** 万元，

下降 14%，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减少了会议，导致会议费减少。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29.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3 万元，增长 40.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对于扶贫对象的培训、对于应急知识的专项培训、对于新乡村项目产业发展的培训，导致培训费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16.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8.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37.7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16.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8.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主要用于采购公租房智能门禁系统、2019 年木耳镇“四好农村路”（通组硬化公路）第三批项目一标段和二标段、木耳镇 2019 年“四好农村路”（通组硬化公路）工程（新平路、石松路、石大路、杨段路）项目（第二次）。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部门整体和 17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76 项，涉及资金 6218.6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实施顺利，评价结果总体较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主管 部门	重庆市 渝北区 木耳镇 人民政府	财政处室	财政办	自评总 分(分)	94.85			
				部门 联系人	李云	联系电 话	13883861626	
部门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 资金 (万 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调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分）	
		12126.60	13821.07	13821.07	113.97	10	10	
当年 绩效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抓好脱贫攻坚助力乡村 振兴；抓好民生工作，解					基本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		

目 标	决困难群众、弱势群体医疗、教育、就业、生活等问题；抓好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提高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绩 效 指 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是否核心指标
	财 政 预 算 管理	无		预 算 编 制准确完整、预算执行有效、资金按时拨付		良好	96	20	19.2	是
	经 济 效益	无		壮 大 集 体经济、推动产业发展、保障财政收入		良好	93	20	18.6	是
	社 会 效益	无		社 会 安 全稳定、保障民生、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居住环境、提升公共服务		良好	96	25	24	是
	生 态 效益	无		河水清澈、污水处理规范、耕地保护、森林保护、农村城镇环境洁净		良好	95	15	14.25	是
	服 务 对象满意度	%		85		74.95	88	10	8.8	是
说 明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0 年到户到人扶持项目				自评总分 (分)	99.6			
业务主管部门	木耳镇扶贫办				联系人及电话	吴孝英 1359404122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压减、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得分 (分)	
	8.8	8.8		8.8		8.8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如作出调整且备案，填写调整后的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帮助已脱贫户发展致富产业，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持续增收、巩固脱贫成果。				根据贫困户的情况，实施一户一策，统筹安排用于种养业等生产经营项目，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投资入股，支付子女教育、医疗自付部分等支出。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未调不填)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核心指标判断 (填是或否)
	经济效益指标-带动脱贫户增加全年总收入	元	97200		10000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已脱贫户数	户	44		43	98	20	19.6	
	质量指标-种养殖成活率	%	85		90	100	20	20	
	成本指标-户均补助	元	2000		2047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脱贫户满意度	%	95		99	100	10	10	
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较多的原因、改进措施及其他说明									

2.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

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木耳镇财政办
023-67489380、67489062。